

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内蒙古自治区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服务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内蒙古自治区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服务（项目编码：NMGZCS-C-F-250648）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内蒙古自治区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
- 1.2、中标（成交）总价：1,075,000.00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C05030100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内蒙古自治区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服务	以持续提升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以健全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联防联控机制为支撑，围绕《应急管理部信息》“大兴安岭雷击火防范处置面临的困难问题及对策建议”中指出的“林区路网密度低”“瞭望监测有盲区”“林区通信覆盖率低”“地方专业力量发展乏力”“大中型机源不足”“主战装备缺口较大”六个方面问题，深入分析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面临的形势机遇和主要存在的问题，结合外业实地勘探，按照“自防为主、积极联防、团结互助”的原则，提出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建设布局、重点建设任务等，说明建立健全森林草原防灭火长效机制、投资估算和保障措施，为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依据，推动打造理念先进、建设一流、技术领先、能力过硬、防控高效示范区，最大限度减少森林草原火灾损失，打造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	完成《内蒙古自治区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文本、附图、附表等编制，内容及深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政策文件要求，满足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相关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25年10月31日前向采购人提交经评审合格的正式成果资料。	完成《内蒙古自治区大兴安岭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文本、附图、附表等编制，内容及深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政策文件要求，满足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相关要求。	1,075,000.00	1.00	项	1,075,000.00